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又逢梧桐『毛毛雨』

□南京 田肃雨

平凡老郑

□无锡 吴立群

走在路上,迎面飘来一缕毛絮,我下意识躲闪,却见那缕毛絮随风打了个转,又不知飘到哪里去了,我知道一年一度、延绵数周的梧桐“毛毛雨”如约而至了,每到这时,南京城总被搅得温柔而又躁动。

絮丝挣脱蜡质苞衣,恍若天女散落的云纱,将六朝烟雨与摩登霓虹织进同一匹锦缎。中山北路的梧桐大道,千万根絮丝如失重的鹅毛笔书写着无人能解的狂草,要把整个春天絮叨给行人听;秦淮河畔的飞絮飘落在河面上,将整条河染成水墨长卷,颇具诗意;颐和路公馆百年老宅的青砖墙上,毛絮虔诚地匍匐着,在檐角堆成小山,被风一吹簌簌滚落;紫峰大厦的玻璃幕墙倒映着老梧桐的虬枝,风起时,偶有几缕顽皮的絮丝钻进敞开的玻璃门;夜幕中的长江五桥亮起流光灯带,光轨中的梧桐絮幻化成发光的蜉蝣,掠过青奥双子楼的玻璃幕墙。

但是人们并不喜欢欣赏这样的景色,更多的是无奈。长江路上穿汉服的姑娘们撑着油纸伞,却遮不住飘落在秀发上的金粉;板仓街骑电动车的年轻人缩着脖子,生怕这些落絮从衣服领口钻进去;地铁口穿西装的青年人正将口罩拉至下巴,任由几朵絮状物飘落在喉结处;校门外刚放学的孩子们追逐嬉戏,时不时揉揉眼睛;医院皮肤科前来就诊的人猛然增多,在薄荷与酒精交织的气息中,医生正耐心地 and 患者沟通,然后熟练地开出药方。

雾炮车伴随着清脆的音乐缓缓地开了过来,身着橙黄工装的师傅调整水雾角度,精准笼罩树冠,给梧桐树戴上了水雾面罩,水雾裹挟着飞絮凝结沉降,紧随其后的清扫车迅速将落地飞絮吸走,环卫工人用改良的扫帚对人行道缝隙处的残留飞絮进行“地毯

大学毕业后,我在某报社夜班编辑部上班。老郑是我朝夕相处的同事。20多年后的一个星期天,喝着茶,窗外雨中公园美景尽收眼底,悠闲惬意中,我电光石火地想到了老郑。

在整个报纸生产链上,夜班编辑处于末端,属于典型的为他人作嫁衣裳,夜班编辑的后道只有印刷和递送。而老郑,只是我这个夜班新来的时事编辑的助手——负责接收新华社电讯。

与时事同行,老郑白天就得上班,但也只是打印一些电讯目录,供夜班编辑选取后再打印。所以,他的工作,就是一个人守着一台老式电脑、一台滋滋拉直响的打印机和一部电话。在开机、打印、关机以及偶尔的电话接听之间,无需技术,要的只是对付日复一日单调的耐心。老郑似乎有的是耐心,穿行在一群所谓文化人中间,他从未怨言,在平凡的脸上,永远都挂着谦卑的笑容,那是身材矮小、职位低下、老迈无长技者的和蔼、善良和谦卑,即便是对于我这样从外地新来的无根无底的大学生,他也是微笑到底。

那时,双休日制度刚施行不久,但我既想星期六,又怕星期六,因为单身一人,又处在城郊接合部,实在无处可去。闲来无事,有时会跑到宿舍楼下办公室里给外地同学打电话聊天。

有一天下午,楼下老郑突然喊我接电话。我想都没想就以为是和我一样无聊的同学兄弟们打来的。然而,这次竟然是名女孩,是几年前在本地实习时认识的。有道是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?此时此地,有漂亮女孩意想不到地打电话来不亦激动乎?我俩从认识时聊起,忘情地回忆,忘却了时间的站点,也忘却了老郑的存在。最后,她问道:“你有女朋友吗?”可是,当她听完我那些所谓的女朋友后,又问道:“我做你的女朋友好吗?”可笑我当初并不知道“女朋友”是特指恋爱对象,再说了,我对她还真没有半点奢望,如果想了,那倒是实实在在“癞蛤蟆想吃天鹅肉”了。因为她既漂亮又成熟,是当地人,家境也好,自己的服装厂已小有规模。那天,在她的恋爱启蒙课上,我第一次尝到了恋爱的滋味。

电话结束时,我不知道老郑还在不在场,但我肯定没有受到来自于他的半点压力——这完全不同于部门主任。此前此后,凡在上班时间由部门主任首先接听但无关乎

式”清理。社区门口的海报上面印着“飞絮过敏自救指南”,字迹被阳光晒得微微发白,像是写给春天的备忘录,身披红色马甲的志愿者们给过往路人发放口罩,为过敏的行人涂抹药水,给这场“战斗”增添了几分温柔。

南京人对梧桐树有着特殊的感情,梧桐树早已成为南京人生活的一部分。在城南的巷陌,老人们在梧桐树下摆着竹躺椅,摇着蒲扇下棋、喝茶、说古论今;在老浦口码头街,孩子们在树洞里藏玻璃弹珠,在树干上刻下歪歪扭扭的名字;中山东路梧桐树的枝叶交叠成连绵的穹顶,阳光在柏油路上织出斑驳的光影,仿佛进入了时光的画廊;紫金山上的梧桐直立高耸,整整齐齐,形成了著名的“宝石项链”,给游人增添了不少浪漫气息;东南大学的梧桐树依旧郁郁葱葱,见证着一代又一代莘莘学子的青春。

那一年城市修地铁希望移走一些梧桐树,市民们自发为梧桐树系上绿丝带,于是城市管理者给梧桐装上发光标识,为它们修建避让通道,在地铁施工中采用“桩基托换”技术保护根系,还出台了一系列法规和条例,确保梧桐树健康生长,既保护了城市环境,也留住了情感记忆,让人们感受到了这座城市的历史底蕴和文化魅力。

金色的夕阳下,一位母亲牵着孩子走过北京西路,孩子指着空中飞舞的絮问:“妈妈,这是树的眼泪吗?”母亲回答:“不,这是树在唱歌。”在这首独特的歌声里,有中山码头的汽笛声,也有地铁穿过地下的轰鸣声,而梧桐树依旧站在那里,像一位老者,将新愁旧梦娓娓道来。这阵“毛毛雨”终究会过去,届时梧桐树将会重新焕发光彩,以崭新的面貌舒展着繁茂的枝叶,宛如一把把巨大的绿伞,为城市撑起一片片清凉的天地。

工作的电话,他都一脸严肃不苟言笑,此情此景,即便他一句话不说,我也不便多聊了。“那天的电话要是由他转接的,那爱情的芽是断然萌发不了的。”事后,我不得得好笑起来。

从此,白天我便经常打电话给她,老郑当然在场;她也经常打电话给我,当然还是老郑接的,然后跑到走廊里,仰面朝天、扯着嗓子喊我来接听的。就在这楼上楼下的奔跑中,我们俩越走越近。终于,在一个极寒冷的凌晨(我下班前),她突然出现在楼下的院子里,旁边是她十几岁的小表妹,手里拿着一朵玫瑰花。

在感情的高速公路上,我趁夜跑来跑去跑了好几个月,老郑半点没有为难我,没有向我这个穷小子要半分“过路费”,或者打趣要根烟抽,倒是给我留下了难忘的“郑式微笑”。很快,我就不住宿舍了,在她开办的工厂兼住地落户了。从此,下班后我就直奔她那儿,而不再需要电话连线了。接线员老郑功成身退。

结婚时,老郑、部门主任等同事自然都受邀来喝喜酒了,但我丝毫没有想到要特别感谢老郑,倒是按惯例特别郑重其事地敬谢了部门主任等一众领导。后来,随着我告别夜班“转正”到采访部门以及更多的人事变迁,我再也没见过、想起过平凡的老郑。

20多年过去了,老郑,你还好吗?提笔前,我和妻子在家看《那年1987》。男主角于改革开放初期从青岛农村到花花世界广州闯荡,在和女主角一次次的不期而遇中,上演了一段在理想和情感之间徘徊的青春修炼曲。然而,男主角虽然有事业上的领路人——门卫老师傅,却没有遇到情感上的摆渡者,结果,虽然成为某品牌服装的创立者(电影原型),而且女主角也是从事服装业的,但两人终究未能走到一起。看完电影,我暗自庆幸,也更加陶醉。我不得又想起了老郑。

有人说,爱情是在生命之舟上做着的一种极其危险的实验,是把青春、才华、时间、事业、希望等统统赌进去的实验。在那年的实验里,真正堪称赌的,应该是她,而我像中了头彩的幸运者。在以后的人生道路上,我又中过彩,细细想来,其背后是遇着一个个真心诚意关心、帮助、提携我的贵人,或亲戚,或朋友,或领导,但平凡老郑是其发源滥觞。

父亲

□山东莱阳邢德论

交换一个春天

□浙江舟山 吴永谷

父亲老了。邻居说,明显看出他一年不如一年了。听这话,我心里就发冷。

十二岁那年,伯父在闯了十三年的关东之后,带着他的全家一无所获地回到家乡。伯父一家的回归,增加了我们家的人气,却使我们家本来就已拮据的日子又加重了负担。家里的粮食早早吃光了,自留地里的地瓜没等到成熟大家就争着吃完了。母亲为此很生气。父亲说:“这是我的亲哥哥,总不能看着他们挨饿呀!”那时奶奶还健在,家里就父亲一个人能到生产队里挣工分,我和两个妹妹都读书,家里实在是穷得不像样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初期,社会已悄悄地发生了些变化。父亲是个老实人,别人都想着法子挣钱,父亲却总想不出什么致富的高招。那时,父亲被生产队派出去采矿。现在想想,那真是十分危险的工作,矿井离地面十多米深,再横向分洞,每个人除了一顶柳条编制的所谓的安全帽,再没有什么安全防护。父亲就这样每天提着一盏瓦斯灯,扯一根绳子爬上爬下地做起了地下工作。父亲说:“下矿井每月可得到十五元的生活补助金,一年下来也不是个小数。”那时我已经上初中读书,常常几天见不着父亲的面。有一天,听母亲说有个人下矿井时因为绳子断了,结果那人当时就跌死了。于是我害怕了,我说:“还是不让爸爸做了吧。”母亲说:“不干哪行呀,咱家穷成这样,你和你妹妹还要念书,不干吃什么?花什么?再说你都这么大了,也好攒钱给你盖房子找媳妇儿呀。”父亲在矿上干了一年,矿就倒闭了,不但没挣着大钱,还欠了生产队的钱。父亲向往的好日子非但没有实现却又雪上加霜……

父亲爱喝酒。因为喝酒母亲没少与他吵架,很多女人都会因为这个与男人吵架。受母亲的影响,我早就发过誓决不喝酒,并对父亲说,永远不会买酒给他喝。多少年过去了,前一条我做到了,后一条已经破了规矩。因为看到父亲一天天变老,总想给他买一些最喜欢的东西。我发现在父亲的生活里,除了嗜酒如命再也没有别的喜好,因此也就违背了承诺。父亲喝酒从来不过量,更没有因喝酒闹过事,所以父亲的酒风在乡邻中间口碑很好,我也为此而自豪不少。现在父亲年纪大了,母亲也不再因此跟父亲吵了,只是常提醒父亲少喝一点。

自我参加了工作,与父亲在一起的时间就变得更少了,只有过年回家才可以与老人家相守几天。现在父亲仍然种着他那几亩责任田,每次回家我都说别种了吧,父亲总是说,种吧,我种点够自己吃的,就不用花费你的了。我每当听到这话眼睛总是湿湿的。然后父亲又说,我这个年纪的人,现在村里我是最健康的,说着这些父亲总是很自豪,而我却更加说不出口。

父亲!我的好父亲!今年给你买壶什么酒呢?

打开朋友圈,见一昆明的文友发一组照片,一棵棵蓝紫色的花树,沿着道路两侧排开,铺天盖地,波澜壮阔。车子穿行其中,连赶路的人,都放慢了脚步,仿佛被花影绊住了衣角。我问她,这是什么花?这这般梦幻且热烈。她答,蓝花楹。不会,消息提示音接连响起,打开一看,她发过来许多照片。有蓝花楹雪糕、蓝花楹巴士、花瓣铺就的地毯、蓝花楹大道。我想象着,坐在载满花的车里,从窗户一探头,就能感受蓝花楹锣鼓喧天的热情,小花伞似的,撑在头顶,该是怎样的浪漫!

羡慕之余,我也同她分享我所在城市的春天,我说:“紫藤花虽不及你的蓝花楹蓬勃招展,不过这零星几棵,却给小岛增添了无限春意呢!”她回了个笑脸:“每个地方的春天都是美的,各有千秋,没有高低之分。”我被她的话打动,提议和她交换春天,她欣然答应。

不几日,我便收到她从春城寄来的各式各样的干花书签,我把它们一一夹在书页间,书架顿时有了春意。她还从花市给我寄来了应季的芍药、马蹄莲和大飞燕。怀抱着那些花束回家,春天的喧闹,被花香吵嚷得四处流溢,仿佛把昆明的春天,也搬进了房间。我则回寄了当地糯叽叽的青团,在江南,青团是春日最具特色的滋味。还塞了一包花籽,并附上字条:“在四季如春的昆明,它们或许会开出不一样的惊喜。”

周末,和好友去附近油菜花田踏青。那一片片金黄,将村庄搅动得喧闹欢腾。年轻姑娘穿着白裙、汉服、旗袍等,站在花田里拍照,有个小男孩在田埂上疯跑,一头扎进花丛,再钻出来时,发梢、衣领、袖口全沾满了金黄的花粉。年轻妈妈呵斥道:“你再不配合,咱就交不了‘和春天合影’的作业了!”

不远处,几人正小心翼翼地把一位坐轮椅的老爷爷抬挪到花田中央,有一个妇女上前为他整理好衣服,其他人轮流蹲在他身旁合影。许是感受到了春天,老爷子脸上渐渐有了红晕,嘴角也有了笑意。我上前同他们搭话:“你们真有孝心,很少见带老人来拍照的。”其中一位男子回应道:“老爸把整个青春都奉献给我们,现在他老了,我们也该回报嘛!”我点点头,表示赞许。忽然明白,春天也是可以这样交换的——用记忆里的春天,置换当下的春天;用儿孙满堂的欢腾,置换老人的微笑。

春光撩人,它在我们的生命里,唱着歌,跳着舞,让人心生柔软。春虽短暂,可如若咱们开始交换春天,那你方唱罢我登场,总有无穷无尽的春光可赏,有绵绵不绝的欢喜,在前方等着你。